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2021 年新丰县第十五届枫叶节活动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 2021 年新丰县第十五届枫叶节活动方案的通知》（新府办发函〔2021〕34 号），举办“新作为 新枫尚”2021 年新丰县第十五届枫叶节活动。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第十五届枫叶节活动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54.29 万元，。资金用于举办新丰枫叶节系列活动，通过项目实施，加快了旅游产业的发展，推动我县全域旅游发展，加强旅游影响力和知名度，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7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举办新丰枫叶节，加快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有效吸引来新丰旅游的游客，提高新丰旅游的收入，加强旅游宣传推介力度，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用于 2021 年“善美韶关-一路茶香”新丰行 2021 粤港澳大湾区自驾游系列活动新丰旅游文化节系列活动资金 66512 元，用于新丰县 2021 文化旅游音乐节活动 150000 元，用于新丰县第九届旅游文化节 100000 元，用于樱花节活动 50000 元，用于制作节庆活动文旅宣传品（笔盒）37500 元，用于 2021 年新丰县十大旅游手信评选活动 16000 元，用于旅游节庆活动户外广告宣传费用 38000 元，用于 2021 年“美食新丰”餐旅 6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枫叶节活动包括新丰县首届摇滚音乐会、枫叶节开幕式、特色家产品展销、广汽车展、书法名家现场挥毫、红枫主题摄影书法展及摄影比赛、红色之旅徒步活动、新丰县乡村之旅发车仪式及骑行活动、灵芝品鉴会等活动。通过举办“新作为 新枫尚”2021年新丰县第十五届枫叶节系列活动，加快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对外宣传新丰旅游形象，提高新丰旅游知名度和影响力；根据本年度工作方案，举办10个系列活动，通过举办新丰旅游特色节庆活动，展示新丰旅游形象，提升新丰旅游的效益，扩大新丰的影响力，提高新丰各项资源的吸引力，提升新丰旅游知名度；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实现节庆期间文旅企业增收，促进农产品销售。

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领导小组时刻跟踪和检查项目进展情况，遇到问题及时处理，使项目按照预定目标和进度顺利开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数量指标：新丰县首届摇滚音乐会、枫叶节开幕式、特色家产品展销、广汽车展等10个活动的举办。

质量指标：按计划高质量完成2021年枫叶节活动的举办，达到宣传新丰的目标。

成本指标：2021年度县级预算资金实际投入旅游节庆举办经费542870.6元。财政安排资金542870.6元，根据节庆活动举办要求，使用财政预完成节庆活动举办。

时效指标：2021年年底完成节庆活动的举办，时效达标。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 2021 提枫叶节举办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带动旅游发展,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

经济效益指标:2021 年在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努力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的复苏,提升乡村旅游经济效益实现全县全年接待旅游总人数为 90.70 万人次,旅游总收入为 9.24 亿元,同比上升 104.37%和 73.36%。

生态效益指标:通过节庆活动的举办促使当地的旅游环境的改善、城乡人居环境的整改、乡村建设的提升,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可持续影响指:品牌节庆活动已连续举办,具有推动我县旅游发展的效力。

满意度指标:公众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至今已连续成功举办十五届枫叶节,以节庆活动为载体,加强“旅游+”融合发展,有利于促进新丰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助推全域旅游。因财政划拨的节庆经费有限,举办的节庆活动规模较小,影响力有限。

三、改进意见

加大对文化旅游宣传经费的预算资金投入,扩大旅游节庆活动的规模及宣传力度,提高新丰的影响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参加艺术花会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为全面贯彻落实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 and 党的十九大及十九届二中、三中、四中、五中全会精神，传承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繁荣我市群众戏剧、曲艺创作，进一步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推进文旅体融合发展，增强韶关市群众艺术花会品牌影响力，韶关市举办韶关市第三届民间艺术花会，并开展优秀节目巡演活动。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参加艺术花会项目预算批复 5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5 万元。资金用于参加韶关市第三届民间艺术花会的各项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通过参加艺术花会和开展巡演活动，为繁荣发展我县文化事业，擦亮新丰县文化特色品牌，推动新丰县民间文艺、舞蹈艺术发展。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8.6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参加韶关市第三届民间艺术花会，并开展民间艺术节目巡演活动，资金到位 5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5 万元，

资金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5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县高度重视民间艺术文化的传承，重新排演新丰传统民间舞蹈《纸马舞》参加艺术花会，积极参加民间艺术文艺汇演活动，旨在为我县培养一批优秀的民间艺术人才、鼓励全民参与传承优秀的传统文化，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将优秀的民间艺术作品输送出去，与社会各界进行交流，以求更长远的进步与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排演新丰民俗舞蹈《纸马舞》、宣传非物质文化遗产张田饼印的舞蹈《印记·续》2 个节目参加韶关市第三届韶关市民间艺术花会，开展优秀民间艺术优秀节目巡演活动，吸引了众多群众观后演出，巡演活动上座率超过 100%。

质量指标：完成 2 个文化节目的创作，参演节目质量情况均有突破。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丰富群众文化活动形式，进一步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提高群众的文化素质，增强人民群众对新丰小戏小品、特色舞蹈的了解程度，有效传承和推广优秀传统文化和特色文化。提升群众对文化事业、文化强市建设的广泛认可和积极参与程度。

可持续影响：传承优秀传统文化，提高我县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促进文化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6%以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项目预算经费有限，难以打造高质量高水平的文艺节目。

三、改进意见

建议财政加大预算支持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非遗保护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非物质文化遗产法》和《广东省非物质文化遗产条例》，建立健全我县非物质遗产名录体系，推动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工作，顺利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项目的展演、展示活动及非遗项目的申报、传承、培训等各项工作，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2021 年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安排非遗保护工作经费 5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我局严格监管非遗传承经费的使用和支出，积极利用各种手段，确保非遗传承经费落到实处，用到刀刃上。经综合评价，自评得分 99.5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非遗保护工作经费资金到位 5 万元，到位率 100%。资金用于 2021 年韶关市第二届“非遗少年说”“我来画非遗”“我来写非遗”大赛及 2021 年新丰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校园系列活动。2021 年共支出资金 5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局充分利用非遗工作经费，进一步加强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和传播，开展了 2021 年新丰

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校园系列活动，组织参加 2021 年韶关市第二届“非遗少年说”“我来画非遗”“我来写非遗”大赛。提升青少年对中华优秀传统文化的感知力、传播力与文化自信，推动青少年成为非遗保护传承的主力军，推动中华优秀传统文化创造性转化、创新性发展。

“非遗”文化在校园，不仅让非遗文化在学生们心中深深地扎下了根，同时让非遗自然地融入到青少年日常的学习生活，在潜移默化中强化了他们的非遗实践能力，实现了非遗保护与青少年文化教育的有机衔接，既有助于青少年近距离接触非遗、熟悉非遗，更实现了非遗在青少年一代身上的继承与发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开展一个“展演秀”、一组“体验游”、一场“成果展”三个活动；在 2021 年韶关市第二届“非遗少年说”“我来写非遗”“我来画非遗”大赛中，我县选送 31 份作品参赛，取得了优异的成绩，有 22 人次获奖，获奖情况在韶关市排第二。其中获大赛一等奖 4 人，二等奖 6 人，三等奖 5 人，优秀奖 4 人；获得优秀指导老师奖 3 人；另新丰县第一实验中学获优秀组织奖。

质量指标：按计划完成 2021 年新丰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校园系列活动，展演效果好。

时效指标：按计划时间举办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校园系列活动。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在校园系列活动及组织参加 2021 年韶关市第二届“非遗少年说”“我来写非遗”“我来画非遗”大赛，资金支出率 100%。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既是历史发展的见证，又是珍贵的、具有重要价值的文化资源，特有的精神价值、思维方式、想象力和文化意识，是维护中华民族文化身份和文化主权的基本依据。通过开展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活动，进一步普及非遗保护基本理念，推动优秀传统文化复兴与传统工艺振兴，促进了社会各界对非遗保护工作的参与，进一步提高传承人群的传承能力，扩大非遗传承队伍，有效增强非遗传承后劲。使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得到有效保护，并得以传承和发扬。

环境效益：开展非遗保护工作，进一步吸引社会关注，激发民众文化自觉，撬动社会力量，为全民参与保护非遗营造良好社会氛围。

可持续影响：通过项目的开展，进一步推动了我县非遗保护与传承水平，推动非遗保护事业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还有很非物质文化遗产需要进行保护，因非遗保护经费有限，只能对一些相对重要的非物质文化遗产进行基础性保护。

三、改进意见

“张田饼印”传承馆未完工后加快“张田饼印”展示柜的安装。建议增加政策和资金的支持力度，加台我县非物质文化遗产的挖掘工作。同时加强对项目保护单位和传承人的业务培训，促进我县非遗宣传保护工作更加规范化和科学化，多途径、全方位、多层次地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与发展工作。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风度书房运营管理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关市委十二届第 115 次常委会精神,为加快推动风度书房在各县(市、区)落地建设工作,全面提升我市公共文化

化服务能力,打造“城乡十分钟文化”,按照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标准及建设市“家门口的图书馆”的要求,我县于 2021 年建成 2 家风度书房并对外开放。为确保风度书房能正常运营,2021 年县财政局下达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风度书房运营经费项目预算 15 万元,资金用于风度书房运营、维护(监控中心管理、卫生、馆内 FRID 设施设备维修维护)、监控、人脸识别机专线网络、水电费及图书更新与流通等运营管理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项目通过对风度房的管理维护,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提升我县文化软实力,倡导全民阅读,充分发挥文化阵地公共文化服务功能,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8.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风度书房运营经费预算资金 15 万元,资金到位 15 万元,到位率 100%。2021 年资金支出 15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通过运营经费的投入，科学运营风度书房，吸引更多的读者，倡导全民阅读，提高全民文化素质，推动社会文化繁荣发展，推进学习型社会建设，提高我县文化软实力，为市民系统读书平台。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范围，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二、必要性与可行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维护管理3间风度书房，风度书房藏书量1.8万册。

质量指标：两家风度书房年上座率65%以上，风度书房开放时间达标率。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完成风度书房的管理维护工作。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提高风度书房公共文化设施有效使用率，弘扬中华优秀传统文化，促进全民阅读；提升图书资源的安全性，为读者提供安全可靠的文献流通服务和数字资源访问服务；有效提升改善基层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条件，提升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服务效能，丰富群众文化生活，提升基层文化站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对风度书房的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图书馆工作人员有限，未能派出人员对风度书房进行日常管理，需要聘请专职工作人员或者安排志愿者。风度书房运营经费有限，只能维持基本运作。

三、改进意见

财政增加风度书房管理资金，与商家合作，引进商家共同打造管理风度书房。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福显楼维修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营盘福显楼（又名福源楼）总面积 880 多平方米。2021 年五月份村民业主 自筹资金对屋顶瓦面进行了大部分修缮。但右后角楼屋顶及三层楼面均已坍塌。县财政局对下达福显楼维修经费 6 万元，用于对福显楼进行有效保护，确保文物安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100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对福显楼的保护性修缮，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有效的保护。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投入 6 万元，2021 年度实际支出 6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资金已完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对福显楼右后角楼屋顶及三层楼面进行修缮加固。达到对文物进行有效保护的目，消除文物的安全隐患。通过对福显楼的修缮维护，进一步实现了对文物的科学高效的保护，有利于地方人文、历史文化的传承和发扬，提升文物保护工作的社会效益，改善文物周边环境，促进地方

旅游及发展。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范围，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产出情况：2021 年完成不可移动文物修缮保护工程 1 个。对福显楼右后角楼屋顶及三层楼面进行了修缮。

项目完成进度及质量：福显楼修缮工程按照文物保护单位工程基本原则进行，坚持了原材料、原形制、原工艺、原做法原则，坚持“最小干预原则”，设备材料合格，施工符合规范。全面地保存、延续了文物建筑历史信息和价值，达到了消除文物安全隐患的目的。2021 年 12 月 14 日完成福显楼修缮工程，并通过验收，提交结算报告后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福显楼右后角楼屋顶及三层楼面楼保护修缮工程进一步实现了对文物保护单位科学高效的保护，有利于地方人文、历史文化的传承和发扬，提升文物保护工作的社会公众效益，改善文物保护单位周边环境，促进了地方旅游及相关产业的发展，对经济建设起到一定推动作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文物保护工程的工程造价本身就比一般建设工程高，加之新冠病毒疫情之后，人工、材料等物价上涨，现有的资金和实际修缮所需费用有较大的缺口，福显楼修缮经费支持的项目，仅能做到捡漏及简单的修缮，基本保证文物不倒不

塌。如政府不加大投入，文物保护工作将面临巨大困难，一旦出现文物安全事故，社会影响极大。

三、改进意见

建议县级财政增加市级文物保护经费，加大对不移动文物的保护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16 年,韶关市被列入第二批“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名单,要求辖区内 70%以上县级创建单位通过验收后,方可向省级文化和旅游行政部门提出创建“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申请。根据《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印发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指引的通知》(粤文旅资〔2020〕3 号)和《韶关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韶关市全域旅游创建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府办〔2019〕11 号)要求:到 2022 年,我县通过“国家全域旅游示范区”验收。新丰县创建广东全域旅游示范区建设项目需进行旅游服务系统建设与标识制作,建设全域旅游智慧旅游体系。开展全域旅游游客集散中心、旅游标识系统、城市家具、全域旅游地图、公共巴士等设置与建设。开发完善“新丰旅游”小程序,开发建设旅游大数据中心,制作放置电子触摸屏。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开展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工作，开展全域旅游游客集散中心、旅游标识系统（全景导览图、景物介绍牌、方向引导牌等）、城市家具（垃圾桶、坐凳、刀旗等）、全域旅游地图、公共巴士等设置与建设。自评分数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县财政安排新丰县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经费 422.8 万元，2021 年共支出 422.8 万元，支出率为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韶关市新丰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新丰县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整改提升方案》，开展新丰县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完成 11 项旅游服务系统的建设，44 个旅游标识系统的制作、安装，开展 8 辆旅游主题巴士包装，设计、制作 160 个主题座椅和主题垃圾桶等，完善新丰县智慧旅游体系。以打造“岭南避暑胜地、湾区路游天堂”为目标，加大旅游宣传促销力度，提升新丰旅游形象，进一步完善旅游设施，优化产业环境，努力实现旅游上台阶，不断开创旅游发展新局面，有效推动新丰县全域旅游的发展。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完成新丰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和新丰县全域旅游示范区整体提升方案2个项目，分析研究新丰县旅游业发展现状及存在问题，全面评估新丰县全域旅游的综合条件，提出新丰县全域旅游发展战略、总体定位、发展目标、主题形象、形象定位、全域旅游空间部署、全域旅游产品体系、全域旅游公共配套及保障措施。

质量指标：完成新丰县全域旅游发展规划和新丰县全域旅游示范区整体提升方案的初稿，形成新丰县全域旅游发展工作指南，达到预期目标。

成本指标：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规划编制进度，进行阶段费用拨付，使用县级预算资金支付第一、二期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经费。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完成规划和方案编制，优化城市空间布局，指导新丰县全域旅游工作，新丰县全域旅游整改提升工作启动，全力推进新丰县旅游产业发展。

环境效益：推进全域旅游建设，展示新丰“中国岭南避暑胜地”的生态环境，进一步完善旅游设施，优化产业环境。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新丰县旅游基础设施比较薄弱，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需要投入大量的人力物力对新丰县各项基础设施进行提升，项目经费有限，只能选择必要的项目进行完善提升，一定程度

上影响了全域旅游示范区创建的效果。

三、改进意见

加大对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资金的投入，提升新丰县旅游基础设施，确保成功创建广东省全域旅游示范区。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举办旅游节庆活动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举办旅游节庆活动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80 万元,年中收回指标 184780 元,2021 年使用实际下达指标 615212 元。资金用于举办新丰旅游文化节和新丰枫叶节等各项旅游特色节庆活动,通过项目实施,加快了旅游产业的发展,推动我县全域旅游发展,加强旅游影响力和知名度,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7.5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举办新丰旅游特色节庆活动(枫叶节、旅游文化节、乡村旅游节庆活动),加快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有效吸引来新丰旅游的游客,提高新丰旅游的收入,加强旅游宣传推介力度,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用于 2021 年“善美韶关-一路茶香”新丰行 2021 粤港澳大湾区自驾游系列活动新丰旅游文化节系列活动资金 66512 元，用于新丰县 2021 文化旅游音乐节活动 150000 元，用于新丰县第九届旅游文化节 100000 元，用于樱花节活动 50000 元，用于制作节庆活动文旅宣传品（笔盒）37500 元，用于 2021 年新丰县十大旅游手信评选活动 16000 元，用于旅游节庆活动户外广告宣传费用 38000 元，用于 2021 年“美食新丰”餐旅 6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工作实际，举办“善美韶关-一路茶香”新丰行 2021 粤港澳大湾区自驾游系列活动、2021 文化旅游音乐节活动、新丰县第九届旅游文化节、新丰枫叶节等节庆活动。通过举办新丰旅游特色节庆活动，提升新丰旅游的效益，提高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为新丰旅游、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提供助力。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领导小组时刻跟踪和检查项目进展情况，遇到问题及时处理，使项目按照预定目标和进度顺利开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数量指标： 2021 年完成完成 6 个节庆活动。一是 2021 年樱花峪景区“文明旅游”主题宣传活动，二是春枫得意·平步青云_首届“春枫节”，三是“善美韶关-一路茶香”新丰行 2021 粤港澳大湾区自驾游系列活动，四是新丰县第九届旅游文化节，五是 2021 文化旅游音乐节活动，六是 2021 新丰枫叶节活动。

质量指标：按计划高质量完成 2021 年节庆活动的举办，

达到宣传新丰的目标。

成本指标：2021年度县级预算资金实际投入旅游节庆举办经费615212元。财政安排资金615212元，根据节庆活动举办要求，使用财政预完成节庆活动举办。

时效指标：2021年年底完成节庆活动的举办，时效达标。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节庆活动的举办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带动旅游发展

经济效益指标：2021年在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努力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的复苏，实现全县全年接待旅游总人数为90.70万人次，旅游总收入为9.24亿元，同比上升104.37%和73.36%。

生态效益指标：以生态为富民立县之本。空气质量达优良级

可持续影响指：品牌节庆活动已连续举办，具有推动我县旅游发展的效力。

满意度指标：公众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县至今已连续成功举办九届旅游文化节、十三届樱花节、十五届枫叶节，以节庆活动为载体，加强“旅游+”融合发展，有利于促进新丰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助推全域旅游。因财政划拨的节庆经费有限，举办的节庆活动规模较小，影响力有限。

三、改进意见

加大对文化旅游宣传经费的预算资金投入，扩大旅游节庆活动的规模及宣传力度，提高新丰的影响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兰花协会开展庆祝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新丰县兰花协会为庆祝中国共产党成立 100 周年，举办庆祝党成立 100 周年兰花欣赏会，参加中国第十届花博会。通过兰花协会活动费用，维持兰花协会持续发展。履行党的宗旨，活跃兰花文化生活。县财政局下达兰花协会开展庆祝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经费 3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通过支持兰花协会举办庆祝党成立 100 周年兰花欣赏会，维持兰花协会持续发展。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100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兰花协会开展庆祝党成立 100 周年活动经费到位 3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3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3 万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举办兰花欣赏会等活动，普及兰花知识，让广大人民群众欣赏兰花，营造党的历史教育氛围，打造韶关市兰花市花品牌，推广新丰兰花产业，为我县生态文明、国家级生态县建设做贡献。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全年举办兰花推广等活动 2 次，近计划完成活动数量。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有效推广新丰县兰花品牌，兰花宣传推广达到预期效果。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建议财政加大预算支持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李任予是红军早期领导人，修缮其故居及成长地、建设红色爱国主义教育基地，对纪念杰出革命先烈，弘扬红色信仰文化，传承优良革命传统具有重要具有重要意义。本项目经费用于制定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保护工程勘察设计方案。2021 年，县财政局安排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经费 15 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完成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勘察设计方案的编制，并已支付资金。自评分数 99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县财政安排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勘察设计经费 15 万元，2021 年 4 月完成了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设计方案，共支出 15 万元，支出率为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为了纪念革命烈士的英勇事迹，宣传革命传统教育，弘扬红色信仰文化，传承优良革命传统，将其打造为新丰县乃至韶关市红色革命遗址的龙头景点。对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项目进行勘察设计，制定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方案。2021年4月份完成了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勘察设计方案的制作。

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范围，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完成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勘察设计方案的制作并支付设计费。

质量指标：形成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工作指南，达到预期目标。

时效指标：按计划于2021年4月完成。

成本指标：加强项目管理，严格按照规划编制进度，控制使用预算资金完成设计方案的编制。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完成设计方案编制，为李任予故居修缮保护工程提供科学的指导，有利于地方人文、历史文化的传承和发扬。通过对李任予故居的保护修缮，推动新丰县优秀文化的延续与发扬光大，促进当地经济的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由于李任予故居的产权没有明确，李任予故居修缮工程暂停，制定的设计方案还没有发挥指导作用。

三、改进意见

确定李任予故居的产权，启动李任予故居修缮工程，加强对文物的保护，充分发挥设计方案的指导作用。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旅游协会宣传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旅游协会宣传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5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5 万元。资金用于协助做好旅游宣传推介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通过组织发动旅游企业到各地参展、宣传推介、培训等是有带动优势的,有效提升我县旅游企业和相关产品的知名度,拉动旅游人数的增长。经综合评价,评分数 99.5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预算 5 万元,2021 年下达指标 5 万元,资金到位率 100%。2021 年支出 5 万元,资金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新丰县旅游协会是加强我县旅游企业联系沟通的最大平台，2021年，新丰县旅游协会作为新丰县第二届十大旅游手信评选、2021年新丰县第十五届枫叶节活动、2021年新丰县第九届旅游文化节等活动的执行或协办单位，负责在各项活动中组织旅游企业开展宣传活动，为各项旅游节庆活动增添企业的助力；2021年组织旅游企业参加2021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和外出教室学习，联合旅游企业推广新丰县旅游年卡，协助文广旅体局举办我为新丰代言活动。通过各项活动的开展，充分发挥了旅游协会的桥梁作用，有效提升我县旅游企业和相关产品的知名度，进一步扩大我县媒体广告宣传力度，提升新丰影响力，拉动旅游人数的增长。为新丰旅游发展提供有力的支持。

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领导小组时刻跟踪和检查项目进展情况，遇到问题及时处理，使项目按照预定目标和进度顺利开展。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2021年新丰旅游协会作为新丰县旅游企业的纽带，吸引了4家文旅企业成为旅游协会会员。组织旅游企业3次到广州、东莞、惠州等地参加2021年旅游展、旅博会、文博会等推介会，在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上，宣传新丰旅游，旅游宣传内容贴合我县旅游业发展，具有吸引力；协办或者承办新丰县第二届十大旅游手信评选、2021年新丰县第十

五届枫叶节活动、2021年新丰县第九届旅游文化节等活动，旅游宣传内容贴合实际内容，具有吸引力。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通过加强旅游宣传，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带动亲看成文化旅游产业发展。2021年我县旅游人数90.7万人次，旅游收入9.24亿元，增长104.37%和73.36%；文化旅游宣传交流成效显著，推动文化旅游体育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到95%以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媒体广告宣传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旅游媒体广告宣传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12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12 万元。资金用于新丰县文化旅游市场的广告宣传。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8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在电视、网络、报刊投放旅游宣传广告,增加新丰旅游知名度。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预算 12 万元,2022 年共支出 12 万元:与新丰家园网合作宣传经费 1.8 万元;2021 年旅游安全折页制作 10834 元;人民日报电子阅报栏信息设备尾款 2.2 万元;全域旅游公交车车身广告租赁制作 2.25 万元;文明旅游宣传标语灯布制作 6866 元;银山酒店户外宣传牌租用、广告设计及喷绘费 2.98 万元;户外LED宣传 1 万元。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工作实际，加强文明旅游政策法规、旅游安全的宣传，制作了 2021 年旅游宣传折页；为推进新丰县创建全域旅游示范区工作，在新丰县公交车张贴全域旅游公交车车身广告；加强户外广告宣传，在银山酒店外墙及政府广场 LED 投放新丰旅游广告；与新丰家园网合作，加强“中国岭南避暑胜地”及创文广告的宣传，制作各种宣传资料。通过媒体广告投入，进一步扩大我县媒体广告宣传力度，提升新丰影响力。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数量指标：通过户外 LED 屏在县内外宣传区域投放旅游视频、广告次数 300 次以上，合作媒体新丰家园网转载及原创推文数量 104 篇，完成年度目标。

质量指标：按每项活动的要求并根据新丰旅游产业发展的实际情况投放宣传广告，旅游宣传是贴合实际内容，具有吸引力。

时效指标：根据不同时期及时更新宣传广告内容。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完成本年度宣传活动和宣传广告制作。

经济效益指标：加快旅游产业的发展，针对珠三角游客，加强旅游宣传推介力度，增加新丰旅游知名度，为新丰旅游、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提供助力，有效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的复苏，旅游总收入达 29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旅游媒体广告的宣传，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

环境效益指标：通过旅游媒体广告的宣传，促使当地的旅游环境的改善，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公众满意度：公众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旅游媒体广告宣传经费有限，只能开展比较小型的宣传推介活动，宣传效果的影响力有限。

三、改进意见

加大对文化旅游媒体广告的宣传力度，开拓珠三角等客源市场，与珠三角媒体及有影响力的自媒体合作，提高新丰的影响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配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制式服装及标志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1年4月5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财政部、司法部关于印发《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的通知（财行〔2020〕299号），为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推进规范文明执法，综合行政执法人员需配备统一制式服装和标志。

2021年，新丰县财政局下达我局配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制式服装及标志专项经费52992元，用于配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制式服装及标志。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通过配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制式服装及标志，加强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进一步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99.3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配备综合行政执法人员制式服装及标志专项经费到位 52992 元，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52992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综合行政执法人员配备统一制式服装和标志，加强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推进规范文明执法，有利于加强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督促执法人员严肃仪容仪表和执法风纪，树立良好执法形象、维护执法权威。

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配备执法人员标志标识及配备执法服装 16 套。

质量指标：因新丰县文化旅游市场执法工作量大，为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已考取执法证人员配备执法服装，进一步加强文化旅游市场执法工作。执法服装按照《综合行政执法制式服装和标志管理办法》要求配备，购置的执法服装及标志合格率 100%，执法服装使用率 100%。

时效指标：2021 年完成执法服装配备。

成本指标：控制使用预算资金完成执法服装配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制服统一加强了综合行政执法队伍建设，督促执法人员严肃仪容仪表和执法风纪，树立良好执法形象、维护执法权威，为推进规范文明执法，营造良好营商环境、提高文化旅游市场管理水平，提升政府公信力提供有力保障。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服务对象对文化旅游市场执法的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大财政支出项目资金的扶持力度，强化底线思维和担当意识，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和执法检查，规范文旅市场秩序；结合特定的时间契机，开展法治文化宣传，提升群众的法治意识，引导企业诚信经营、守法经营。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青少年竞技训练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2021 年新丰县业余体校训练、参加各类比赛经费财政拨款 10 万元，项目资金主要用于我业余体校教练教学工作以及运动员的日常学习、训练方面。目的是改善我校教师、教练的日常教学及训练环境，完善我校设施设备的配置，提高运动员学习及训练的效率。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2021 年本项目资金绩效目标设定较为科学，资金管理和使用方面落实情况较好，绩效目标完成情况良好，经综合评价，自评分数为 97 分。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业余体校青少年竞技训练专项经费支出数为 9999.83 元，支出率为 99.999%。。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新丰县业余体校通过运动员选拔、训练和参赛工作，加强我县各项目运动员训练，为参加赛事争取好成绩，提高我县运动员的竞技水平，培养高水平体育后备人才。维护运动队训练比赛场地，改善教练及运动员训练器材和生活设施。举办各类型群众体育赛事，加大全民健身活动和体育赛事的宣传，提倡市民经常参加体育锻炼，提高公众对大型赛事的知晓度。通过开展体育训练，带动吸引了更多青少年参与体育比赛的热情，大力开展举重、射击、乒乓球、足球、羽毛球等常规项目，选拔和培养体育后备人才。在训练中加强对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的组织和引导，并在广大青少年中推广普及，不断增强青少年身体素质。项目资金支出严格按照计划执行，使用合规，该项目资金绩效目标已完成。

3.专项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目资金无分用途使用情况，均用于改善教师、教练的日常教学及训练工作，资金用途单一，因此使用绩效与上述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致。

数量指标：开展运动项目项目个数 10 个 10 个，2021 年青少年运动员参加训练人天数 2100 人天以上，举办 3 场体育赛事。

质量指标：有效提升运动员竞技水平提升情况 提升运动员竞技水平 有效提升，教练员运动员训练补助的发放率 100%，教练员队伍稳定率 100%。

成本指标：控制使用县级预算完成本年度青少年运动训练计划。

社会效益指标：培养更多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进一步推动我县竞技体育的发展。加强对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的组织和引导，并在广大青少年中推广普及，不断增强青少年身体素质。

满意度指标：教练员运动员满意度。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一是受应试教育的影响，家长担心参加体育运动训练会影响孩子的学习，对学生参加体育运动训练产生了负面的效应。二是在训练的创新方面，学生参与性、投入程度还应继续加强。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训练，以赛带训，保障比赛顺利推进，不断增强青少年体质，全面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群众体育活动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 2009 年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务院第 560 号令《全民健身条例》第二十六条，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应当将全民健身工作所需经费列入本县财政预算，并随着国民经济的发展逐步增加对全民健身的投入规定，国务院决定从 2012 年起每年的 8 月 8 日定为全国“全民健身日”。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群众体育活动经费预算批复 30 万元。资金用于开展 2021 年群众体育活动及进行体质检测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自评，由我局群竞体育股负责的全民健身系列活动，项目管理到位，对我县全民健身事业有效发展起到了促进作用，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的作用，综合评价得分 97.9 分，考评等级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整年度根据实际项目需要进度，投入新丰县群众体育活动举办和体质检测经费。资金支出 299999.80 元，支出率为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全年组织开展 2021 年新丰县全民健身系列活动暨“健康中国、全民健身”徒步活动、创森宣传活动--羽毛球赛、新丰县第二届轮滑短道速滑交流赛、021 年新丰县“拥抱金秋，快乐骑行”紫高公路骑行活动、2021 年新丰县采茶广场舞比赛、2021 年新丰县第四届男子篮球联赛比赛、2021 年新丰县太极拳展演活动方案、2021 年新丰县干部职工乒乓球赛等全民健身活动，组织参加 2021 韶关重阳水上无动力运动基地龙舟测试赛、第五届健身气功比赛、2021 年韶关横渡北江活动、韶关市龙舟测试赛、2021 环丹霞山自行车赛、2021 年韶关市柔力球比赛等级体育活动，引导、鼓励群众参加各类体育活动，加大全民健身知识普及宣传力度，积极推广适宜群众体育健身项目。丰富群众体育活动，提高人民群众活动积极性；开展全民体质检测工作，掌握全民体质情况，指导全民健身。我局已完成该项目预期目标，举办各类全民健身活动，促进全县全民健身事业蓬勃发展，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丰富和完善全民健身活动体系，大力发展足球、篮球、太极拳、羽毛球、乒乓球、广场舞等群众喜闻乐见的体育项目，组织开展示范性、引导性的全民健身活动；成功举办新丰县群众体育活动个数8个，组织参加5项市级以上群众体育活动。

质量指标：全年赛事活动事故发生率为0，所举办的赛事活动与活动方案相符合。

时效指标：按计划于2021年12月完成2021年群众体育工作。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低于预算资金完成2021年群众体育工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引导、鼓励群众参加各类体育活动，加大全民健身知识普及宣传力度，积极推广适宜群众体育健身项目，丰富群众体育活动，提高人民群众活动积极性，增强人民体质；通过体质检测，掌控全民掌握全民体质情况。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到90%以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按财政局要求，我局及时完成该项目经费的预决算编制、上报，在项目支出执行过程中按计划进行资金申报、使用，完善资金管理，确保资金使用合理、规范。但仍然存在部分资金安排、使用效率不高、执行缓慢的问题。

三、改进意见

进一步提高工作效率，加大项目经费绩效评价考核力度，切实提高预算管理水平。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群众文化活动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为贯彻中央有关会议及全省文化改革发展工作会议精神，落实《广东省建设文化强省规划纲要（2011—2020）》，进一步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丰富人民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全县群众文化活动的整体水平，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2021 年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安排群众文化活动专项经费 10 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群众文化活动经费的使用，宣传推广了我县重大文化活动品牌和特色的文化活动，传承了我县文化遗产，丰富了群众精神文化生活、提高了全县群众文化活动的整体水平，基本达到了经费支出的绩效目标，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效益。自评得分 97.9 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群众文化活动经费资金到位 10 元，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10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们坚持为人民服务的宗旨，积极围绕大型活动组织、群众文化创作研讨、非遗保护传承、公益性艺术培训班开设等业务工作，紧紧围绕县委、县政府的中心工作，按照制定的全年工作计划，全面开展群众文化活动。承办元旦春节期间“我们的中国梦”文化进万家活动、我们的节日——“传承民俗·欢庆元宵”百灯展活动、新丰县“永远跟党走”歌咏比赛、“我最 OK”广东全民才艺大比拼（韶关赛区新丰分赛区）活动、“奋斗百年路 启航新征程——风雅颂第六届广东省朗诵大赛”新丰赛点、承办“同饮一江水”2021 年广东劳动者歌唱大赛（新丰赛区）等大型活动，开展送戏下乡暨戏曲进农村演出活动、新丰县非物质文化遗产进校园等送文化下乡活动，举办各类公益性艺术培训班。共开展群众文化活动 18 场次，组织举办、承接送文化下乡活动近 40 场次，惠及群众 3 万多人次。

群众文化活动形式多样，大大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大力弘扬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同时增强广大人民群众文化获得感，提高了群众的文化素质，有效传承和推广了优秀传统文化和新丰特色文化，充分发挥了财政资金效益，取得了良好的社会效益，深受广大群众的欢迎和喜爱。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开展各式群众文化活动现场 18 场次，组织举办、承接送文化下乡活动近 40 场次，惠及群众 3 万多人。举办戏曲培训班、舞蹈培训班、免费开放合唱培训班、鬼步舞培训班、非遗传统舞蹈表演培训班、戏曲进校园培训活动、摄影培训讲座等共 20 期公益课及文艺公益性培训班。

质量指标：群众文化艺术表演活动得到人民群众的喜爱，活动观众上座率超过 100%，圆满完成年初群众文体活动任务，无安全事故发生。

时效指标：2021 年 12 月按时完成群众文化活动的开展。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群众文化活动经费项目实施后，提升了我县特色文化内涵，提高了我县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增强广大人民群众文化获得感，提升文化惠民水平，推动文化强县建设

环境效益：改善文化环境，营造良好的精神文化氛围。

可持续影响：通过项目的实施，传承优秀文化遗产，提高我县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促进文化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本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绩效自评组织实施还不够规范等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需要进一步加以改进和完善。

三、改进意见

加强项目资金的投入，加强对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高部门绩效自评质量。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训练、比赛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韶关市第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竞赛规程总则》和关于印发《新丰县备战韶关市第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实施方案》的通知，韶关市于 2021 年举办韶关市第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青市第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训练、比赛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30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30 万元。资金用于 2021 年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训练、训练、差旅费、伙食费、车辆租赁、赛事服装、保险、医疗及奖励金等支出。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通过针对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项目强化运动员训

练，提高运动员的竞技水平，确保教练和运动员的训练补助到位，优化参赛体育器材，提升青少年体质健康。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9.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训练、比赛专项经费项目资金预算资金 30 万元，资金到位 30 万元，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299999.74，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新丰县业余体校把 2021 年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工作作为年度工作最重要工作任务，认真研究部署具体的体育训练、备战、参赛工作，确保参加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的人、财、物的到位和落实。针对青少年运动会项目强化运动员训练，选拔和培养优秀运动员，加强赛期赛前训练，提高运动员的竞技水平。选拔运动员参加了羽毛球、跆拳道、射击、举重、赛艇、皮划艇、武术套路、足球、田径、网球等 10 个项目。比赛中全体运动员发扬顽强拼搏精神，人人争先，每分必争，互相鼓励，互相配合，创造出了佳绩。本次韶关市青少年运动会我县代表团共斩获 89 枚奖牌（23 金 40 银 26 铜），团体总分在全市排名第三，并获得体育道德风尚奖。新丰代表队两名举重运动员分别在女子 68 公斤抓举、男子 100 公斤挺举项目中破市记录，本届市运会我县团体总分排名突破历史新高，是历年来参加市运会的最好成绩。

通过参加青少年运动会，带动吸引了更多青少年参与体育比赛的热情，大力开展举重、射击、乒乓球、足球、羽毛球等常规项目，选拔和培养体育后备人才。在训练中加强对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的组织和引导，并在广大青少年中推广普及，不断增强青少年身体素质。

3. 资金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2021年参加羽毛球、跆拳道、射击、举重、赛艇、皮划艇、武术套路、足球、田径、网球等10个比赛项目，获得韶关市青少年运动会金牌数23枚。

质量指标：通过针对性训练，有效提升各项项目运动员的竞技水平，教练员运动员训练补助的发放率100%，教练员队伍稳定率100%。所购买的运动器材合格率100%。

时效指标：按比赛规定时间参加韶关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

成本指标：控制使用县级预算完成本年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参加韶关市十六届青少年运动会是对全县青少年体育业余训练成效的一次检阅，既能为强健学生体魄、全面推进素质教育进行有效探索，又能以示范作用带动更多学生加入到运动行列中来。加强对青少年校外体育活动的组织和引导，并在广大青少年中推广普及，不断增强青少年身

体素质。通过竞赛发现和培养了更多优秀的体育后备人才，进一步推动我县竞技体育的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运动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一是受应试教育的影响，家长担心青少年比赛影响孩子的学习，对举办比赛产生了负面的效应。二是在举办比赛创新活动形式上，学生参与性、投入程度还应继续加强。

三、改进意见

继续加强训练，以赛带训，保障比赛顺利推进，不断增强青少年体质，全面促进青少年健康成长。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度)

项目名称：体育场馆建设维修维护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体育场馆建设维修维护经费预算批复政府性基金 35 万元。资金用于新丰县体育场馆的维修维护。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1 年，通过对新丰县体育馆、新丰县全民健身广场、柔力球场等设施设备的维护，提高了体育设施的完好和利用率。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7.2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体育场馆建设维修维护经费预算资金 35 万元，

资金到位 35 万元,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349931.65 元,支出率 99.98%。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体育场地是普通群众进行日常体育活动的主要阵地,为举办体育赛事和体育选手进行训练提供了基础条件。随着科技的创新和社会的进步,人们对于生活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积极参加体育运动的意识更加强烈,全民健身开展得如火如荼。为不断推动体育事业的发展,满足人们对体育运动日益增长的需求,体育场地管理就显得尤为重要。2021 年,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对全民健身广场体育活动场所、体育馆健身路东侧护栏、羽毛球场运动地胶和羽毛球网柱、体育馆消防通道网格热熔画线、体育馆花基自动喷淋系统、体育馆楼梯大理石修补费、体育馆规划核实许可证测绘、体育馆小舞台灯光音响等设施设备进行维修维护,完善了羽毛球场地胶,对体育馆周边绿化树进行修剪,清理了化粪池清理,并支付了体育馆改建工程进度款。通过项目的实施,确保体育设施齐备的正常使用,提高运动员训练条件,提高全民健身运动水平,加大体育场馆免费开放及低收费开放力度,为我县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良好的健身环境,丰富人民群众业余生活,增强人民群众体质。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

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利用体育场馆举办群众活动数量 8 场。全年提供运动训练场地数 ≥ 1500 次。

质量指标：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时长达标率 100%，体育设施完好率 90%，维修维护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体育训练场所运行良好率 98%以上。

时效指标：按合同约定完成各项维修维护工程。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完成各项体育场所维修维护工程。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增强人民群众的身体素质，丰富群众体育活动，有效提高群众参与体育健身活动的积极性。

环境效益指标：丰富人民群众体育运动，改善人民健身环境。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本项目是新丰县体育场馆维修维护项目，根据体育场馆实际情况进行维修维护，比较难制定精确的预算计划。资金未能完成 100%支出。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新丰县体育场馆的管理和维护，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体育馆正常维护、运转经费（非税）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 年，新丰县体育馆及其他体育场所租金及资产处置收入 159037 元，缴纳房产税金 2350.49 元后，上缴纳财政非税收入账户 156686.51 元。2021 年财政局共下达体育馆正常维护、运转经费（非税）100134.8 元。资金用于体育馆水、电费，体育场馆日常运转及维修、体育馆员工伙食费、体育馆饭堂运营等。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1 年对体育馆设施设施进行维修维护，进一步提高场馆设施利用率，提升服务水平，打造优质公共服务。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7.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体育馆正常维护、运转经费支出数为 100134.8 元，支出率为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我局加大对体育馆体育设施的维修维护，加强体育馆体育设施维护、安保及保洁工作，购置安装了体育馆小舞台灯光音响，完善了开展群众文化体育活动的场所，确保体育馆员工的正常利益，保障了新丰县体育馆的安全运行。加大体育场馆免费开放及低收费开放力度，为我县广大人民群众提供良好的健身环境，丰富人民群众业余生活，增强人民群众体质。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本项目目资金无分用途使用情况，均用于体育馆设施维修维护、体育馆水电费及维持饭堂运营，资金用途单一，因此使用绩效与上述专项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一致。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体育场馆的管理，确保体育场馆租金准时收缴。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运营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新丰县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实施方案》，结合县文化中心（四馆）建设的目标任务，2019 年完成县级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制建设，并投入运营。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运营经费项目预算批复 5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5 万元。资金用于开展总分馆文化下基层、文化进校园等活动。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以文化建设为抓手，通过积极推进基本公共文化服务体系建设，加强基层公共文化设施建设，开展丰富多彩群

众文化活动，充分发挥文化阵地公共文化服务功能，丰富了群众文化生活，取得了一定的社会效益。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7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文化馆图书馆总分馆运营经费预算 5 万元，资金到位 5 万元，到位率 100%。2021 年支出 5 万元，支出率为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文化馆群众文化创作研讨、非遗保护传承、公益性艺术培训班等业务工作，全面开展群众文化活动。以举办免费开放公益性舞蹈培训班、群众文艺创作培训班、业余团队合唱培训班、非遗民俗项目培训班等为契机，不断巩固完善本土文化服务品牌成果。县图书馆举办各类亲子交流、书法培训等等活动。通过各种活动，提升了我县特色文化内涵，传承了文化遗产，提高了我县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丰富了人民群众文化生活，营造喜庆祥和的文化氛围，满足老百姓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送文化下乡，丰富基层群众文化生活。组织

制作一批摄影、非遗成果等图片到全县各镇（街）、学校、社巡回展出，共展出12场次；承办2021年新丰县送戏下乡暨戏、曲进乡村，分别到六镇一街开展文艺汇演，共9场。

质量指标：推动公共文化设施免费开放，文化馆、图书馆及乡镇文化站年度免费开放时间达标。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加快完善公共文化服务体系，落实科学发展观，丰富广大人民群众精神文化，营造喜庆祥和的文化氛围，满足老百姓日益增长的文化需求，实现人民群众享受文化权益，提升人民群众的文化素质。通过文化传递，倡导和睦相处和谐发展的道德理念，提升基层公共文化服务的质量和水平。

环境效益：改善文化环境，营造良好的精神文化氛围。

可持续发展：传承优秀文化遗产，提高我县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促进文化事业的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受疫情影响，项目未能按计划正常开展预算执行率较低。

三、改进意见

结合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和当年项目实际安排情况，切实提高项目预算执行水平。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管理和执法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粤委办【2016】68号《关于进一步深化文化市场综合执法改革的通知》、广东省文化和旅游厅关于加强暑期文化和旅游市场整治的通知（粤文旅综执〔2019〕117号）、广东省高危险性体育项目经营活动管理规定、韶关市扫黄打非领导小组文件、新丰县书记专题会议纪要[2017]23号文件精神，依法检查处理娱乐场所、互联网营业场所、文化艺术经营、文化制品、星级酒店、A级景区、旅行社、高危运动场等执法工作；承担“扫黄打非”和禁毒有关工作任务；有效维护文化旅游体育市场正常秩序，确保文化旅游体育市场的安全。2021年，新丰县财政局下达我局执法经费5万元，用于新丰县文化、旅游和体育市场的日常执法检查、法治宣传、执法物资购置维修等工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通过对文化和旅游市场的执法检查，确保文化旅游市场安全，进一步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8.8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文化和旅游市场综合管理和执法专项经费资金到位 5d 万元，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49962.48 元，支出率 99.92%。我局认为该资金项目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范围，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通过对文广旅体市场的执法检查，促进社会的和谐，清除网上有害信息，查缴非法出版物和清除网上有害信息，严厉打击违法违规经营活动，确保安全生产和市场秩序稳定，进一步规范文化和旅游市场秩序。完成 2021 年文化旅游体育市场执法的任务，开展普法宣传、文明创建、安全生产等工作；确保文化旅游体育市场安全运营。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制定检查计划，每月至少检查 2 次网吧，至少检查 1 次景区、星级饭店、旅行社、KTV、游艺场所等，每月检查次数不少于 10 次，全年总检查次数不少于 120 次。节假日前开展文旅市场和场馆的全覆盖检查，重点检查企业的安全生产、疫情防控、文明旅游、防汛防风防冻防火等工作。2021 年 1 月至 12 月，文旅咨累计出动检查人员约 908 人次，检查文旅企业 1068 家次，对存在问题的企业发出《责令改正通知书》6 份，对擅自复制音像制品、储存非法出版物的行为进行立案处罚 2 宗，处理投询诉 13 宗，规范文旅市场健康有序运营。

质量指标：安全生产检查合格率 95%以上，执法人员培训完成率 100%。

成本指标：使用县财政专项资金开展文化旅游执法工作。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日常巡查及专项执法检查，落实常态化安全监管工作，广泛开展《体育法》《宪法》等法律法规宣传，文明执法过程进行普法，普法宣传活动提升法治意识。文化旅游市场举报投诉处理率 100%，通过文化旅游市场执法，有效维护文化和市场正常秩序，确保市民和游客的安全，推动社会主义文化大稳定大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对文旅市场执法工作的满意度的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我局执法工作任务重，出动的人员较多，检查的企业类型广，数量泛且多，经常要下乡执法，因执法经费有限，一线人员误餐补助只能酌情发放；

三、改进意见

加大财政支出项目资金的扶持力度，强化底线思维和担当意识，持续开展安全生产和执法检查，规范文旅市场秩序；结合特定的时间契机，开展法治文化宣传，提升群众的法治意识，引导企业诚信经营、守法经营。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文化旅游日常宣传推介及文旅项目招商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旅游日常宣传推介及旅游招商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40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40 万元。资金用于举办新丰樱花节、旅游文化节和新丰枫叶节等各项旅游特色节庆活动,通过项目实施,加快了旅游产业的发展,推动我县全域旅游发展,加强旅游影响力和知名度,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7.6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做好日常宣传推介及旅游招商活动,丰富我县文化旅游产品体系,有效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用于 2021 年新丰旅游日常宣传推介和文化旅游体育项目招商工作。2021 年支出 37.22 万元，支出率 93.05%。未完全支出原因是人民日报电子阅报栏的尾款因在年底支付时有误没有成功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加强文化旅游宣传推介力度，通过做好日常宣传推介工作，针对客源市场，提升文化旅游宣传及旅游招商力度，有效提升新丰旅游的知名度和影响力加快文化旅游产业的发展；通过举办旅游招商活动，主动对接珠三角，引进更多有实力的投资企业，丰富我县旅游产品体系，提高我县旅游竞争力，为韶关主动融入珠三角发展先行区提供助力，邀请有实力有投资意向的投资商对我县文化旅游资源进行考察；举办宣传推介活动，到广州、东莞等客源地参加旅游推介会，为新丰旅游、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提供助力。推动疫情过后的文化旅游市场复苏，进一步扩大宣传，促进文化和旅游产业深度融合。

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领导小组时刻跟踪和检查项目进展情况，遇到问题及时处理，使项目按照预定目标和进度顺利开展。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大力开展文化旅游项目招商引资工作，坚持“大招商、招大商、招好商”，主动走出去、引进来。投资商考察推介新丰文旅项目及资源次数 15 次以上，投资 1.3

亿元的新丰古度茶酒文化博览园项目已签订正式投资合同。组织县内文旅企业、非遗传承人等到广州、东莞等地参加2021年旅游展、旅博会、文旅产业投融资会等派发宣传资料近万份。组织县内文旅企业4次到广州、东莞惠州等地参加2021年旅游展、旅博会、文博会等推介会，在广东国际旅游产业博览会上，省级媒体南方卫视组织的两场直播，带动线上观看新丰旅游推介人次累计超过200万。举办公益活动、宣传活动10次以上，新增限上住宿企业2家。

质量指标：加强文化产业及合作交流活动，文化旅游宣传交流成效显著，加强与各大媒体合作。宣传广告内容贴合新丰实际，具有吸引力。

时效指标：按时完成2020年各项宣传推介各招商引资任务。

成本指标：加强项目管理，使用县级预算完成本年度日常宣传推介和招商引资任务。

（2）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经济效益：2021年在新冠疫情的影响下，努力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的复苏，实现全县全年接待旅游总人数为90.7万人次，旅游总收入为9.24亿元。住宿业营业额6485.9万元。

社会效益：通过宣传推介和文旅项目招商引资工作，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

环境效益：通过宣传推介和文旅项目招商引资工作，促使当地的旅游环境的改善，优化产业环境。

可持续发展指标：文化旅游宣传交流成效显著，推动文化旅游体育产业的可持续发展。

（3）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到 95%以上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一是因文化旅游宣传推介，只能开展比较小型的宣传推介活动，宣传效果的影响力有限；二是因政策影响，重点文旅项目推进较慢。我县多个龙头企业，如雪山、岭南红叶世界等项目受建设用地等政策因素影响，固投和施工进度较慢，影响了我县旅游项目建设进度。

三、改进意见

一是加大对文化旅游宣传经费和项目发展工作经费的预算资金投入，扩大旅游节庆活动的规模及宣传力度，提高新丰的影响力。二是主动作为，进一步夯实部门责任，靠前服务，加强协调沟通。围绕云髻山、雪山、马拉松等重点文旅项目的难点、热点问题，积极协调自然资源、林业及涉及镇（街）等职能部门，解决项目实际需求，有序推进项目建设。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文化下乡、文艺创作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化下乡、文艺创作经费 7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7 万元。资金用于《百年英烈李任予》舞台剧的创作。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红色情景剧《百年英烈李任予》的创编工作，在舞台上再现英烈的英雄形象，通过李任予的传奇一生，学好党史，激励后人。通过这部剧的推出，进一步促进全县学党史活动的深入开展，让百年英烈李任予的精神代代相传。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8.3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秀”。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新丰县送文化下乡、文艺创作经费预算 7 万元，实际投入资金 7 万元，资金到位 7 元，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7 万元，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 年，完成红色情景剧《百年英烈李任予》、表演唱《乡村振兴大繁荣》、音乐快板《党旗飘飘耀丰江》、采茶小剧《山村雨露》、配乐诗朗诵《红色丰江新时代》等节目的创作和排演工作。通过创作歌颂和展示优秀共产党员干部群众团结拼搏、勇于创新的感人故事，挖掘各行各业取得的辉煌业绩，突显百年来新丰经济社会发展取得巨大变化，打造一批

有高度有深度有角度的具有本土特色的文艺精品，通过文学艺术作品反映建党百年的丰功伟绩，抒发爱国爱党之情。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排演《百年英烈李任予》、《乡村振兴大繁荣》、《党旗飘飘耀丰江》、《山村雨露》、《红色丰江新时代》等5全节目。

质量指标：节目在舞台上再现英烈的英雄形象，通过音乐的气势和力度来强化和渲染情景剧的氛围和张力。达到预期的效果。演出活动上座率100%以上。

时效指标：2021年12月31日完成创作、排演。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完成节目创作、排演工作。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有效激发新丰县文艺创作单位和个人投身精品艺术创作的积极性创作积极性，促进新丰县文化艺术事业的发展，丰富了广大人民群众的精神文化生活，提升了我县特色文化内涵特色优秀传统文化和艺术品牌的影响力。

可持续影响：节目的创作，进一步促进全县学党史活动的深入开展，让百年英烈李任予的精神代代相传。在舞台上再现英烈的英雄形象，通过李任予的传奇一生，学好党史，激励后人。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公众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文旅视频拍摄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文旅视频拍摄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20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20 万元。资金用于拍摄新丰文化旅游及体育宣传视频。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8.7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拍摄新丰文化旅游及体育宣传视频,更有效地宣传新丰,扩大新丰的影响力。结合文化、旅游、体育产业的发展。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预算 20 万元,2021 年共支出 16 万元:新丰文旅体活动宣传策划费 12 万元,2021 年支付 8 万元;宣传视频拍摄费 8 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拍摄短视频及专题专访视频,利用广州环视传媒及多媒体网络及广州非之圩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的资源,以传播新丰文旅体资源与特色为主,契合新丰举办的各项文旅体活动或推广主题,整合多媒体宣传渠道与传播平台,展开多形式、多层次、指向性的宣传推广,增强了品牌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新丰文旅体的美誉度与影响力。

项目通过拍摄制作电视节目、自媒体传播、网络定向推

送、网络视频推广、新媒体炒作等形式对新丰文旅体资源进行多元宣传，引起了社会的广泛关注发动 10 位网络大咖（总粉丝量达 1436 万）结合新丰枫叶节等活动主题，从不同角度撰。写新丰文旅体相关博文，通过微博、微信、今日头条、百度百家、抖音、快手、视频号、西瓜视频、腾讯视频、一点资讯、小红书、绿洲、马蜂窝、携程、网易新闻、凤凰自媒体等自媒体平台发布。取得了良好的宣传效果。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数量指标：拍摄 10 条抖音播放模式短视频；在抖音本地生活一起吃喝玩乐专版不少于 10 位网红及博主发布、转发；拍摄制作 2 期特别节目在南方卫视旅游栏目分卫星、有线二套播出，共计播出 8 次；新丰枫叶节等特色活动总影响人次超过 1912 万；

质量指标：旅游宣传短视频拍摄制作达到对外宣传，体现新丰旅游资源的标准，达标率 100%；旅游宣传视频拍摄制作贴合实际，画面优美，具有吸引力；电视、自媒体传播效果良好，电视收视人数 800 万以上，自媒体推出文及视频推送阅读量 600 万以上。

时效指标：视频、节目推送及新闻的播放及时。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完成旅游视频拍摄推广

经济效益指标：加快旅游产业的发展，针对珠三角游客，加强旅游宣传推介力度，增加新丰旅游知名度，为新丰旅游、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提供助力，有效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的复苏，旅游总收入达 9.24 亿元；推动文化旅游市场复苏，有效增加旅游企业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旅游视频的宣传推广，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结合电视专题、短视频推广、微

视频传播及网络直播展开宣传，扩大新丰乡村旅游精品线路的影响力。

环境效益指标：通过旅游视频的宣传推广，促使当地的旅游环境的改善，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公众满意度：公众满意度高。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旅游视频宣传宣传经费有限，只能开开展比较小型的宣传推介活动，宣传效果的影响力有限。

三、改进意见

加大对文化旅游媒体宣传、视频推广的力度，开拓珠三角等客源市场，与珠三角媒体及有影响力的自媒体合作，提高新丰的影响力。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体育场五人制足球场维修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15 日

一、基本情况

新丰县体育场五人制足球场位于丰城街道建设路 12 号，受 5 月 31 日“龙舟水”强降雨影响，足球场挡土墙发生破坏坍塌，事故造成足球场胶面受损、护栏损坏及电路破坏等损失。该足球场挡土墙于 1978 年建成，至今已 40 余年。场地使用年限较久，加上墙体无有效排水设施，每年“龙舟水”或暴雨时期，挡土墙都存在很高的坍塌风险，因足球场左侧为新丰县第二中学，右侧为居民区，且作为我县青少年足球训练基地，大量学生在此场地进行日常训练，严重威胁学生及周边群众的生命财产安全。为防止坍塌事故重复发生，根据县自然资源局委派的广东省有色金属地质局水文地质队出具的《新丰县五人制足球场挡土墙破坏应急调查报告》，需要对足球场挡土墙进行修复，包括对墙背原有已堵塞的排水沟进行疏通，避免墙体二次破坏坍塌。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2021 年，通过对新丰县五人制足球场的改建及维护，对墙背原有已堵塞的排水沟进行疏通，避免墙体二次破坏坍塌，防止坍塌事故重复发生。经综合评定，该项目得分 98.5 分，绩效评价等次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 年财政局下达新丰县体育场五人制足球场维修经费 249754.48 元，资金到位率 100%。2021 年共支出资金 249754.48 元，支出率 100%。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体育场地是普通群众进行日常体育活动的主要阵地，为举办体育赛事和体育选手进行训练提供了基础条件。随着科技的创新和社会的进步，人们对于生活质量的要求不断提高，积极参加体育运动的意识更加强烈，全民健身开展得如火如荼。为不断推动体育事业的发展，满足人们对体育运动日益增长的需求，体育场地管理就显得尤为重要。

通过对体育场五人制足球场的挡土墙进行修复，对墙背原有已堵塞的排水沟进行疏通，避免墙体二次破坏坍塌，防止坍塌事故重复发生。改善了五人制足球场的运动场地设施，确保群众运动的安全，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好的运动健身环境，不断提高人们的健身意识，掀起全民健身运动热潮，有效增强国民身体素质；提高运动员训练条件，为提高我县竞技水平打下基础；加大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力度，确保公共体育场免费或低收费时长达标。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

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加大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力度，确保公共体育场免费或低收费时长达标。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时长达标率 100%，公共体育设施建设完成率 100%。

质量指标：五人制足球场维修维护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足球场完好体育设施数量 100%，公共体育场馆免费或低收费开放时长达标率 100%。

时效指标：按合同约定完成各项维修维护工程。

成本指标：控制使用预算资金完成五人制足球场的挡土墙维修维护工程。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指标：提升公共体育服务水平，丰富群众体育活动，不断提高群众参与体育健身活动的积极性，增强人民群众的身体素质。改善五人制足球场的运动场地设施，确保群众运动的安全。

环境效益指标：丰富人民群众体育运动，为人民群众提供更好的运动健身环境。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达到 90%以上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加强对项目的管理和维护，加快资金支出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新丰县体育馆新冠疫苗大规模接种场所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关于启用新丰县体育馆作为新冠肺炎疫苗接种场所的通知》要求，启用新丰县体育馆作为新新冠肺炎疫苗大规模接种场所，新丰县文化旅游体育局负责做好场地相关准备工作。资金用于采购体育馆空调，安装空调线路、网线等，铺高木板防护地胶，支付新冠肺炎疫苗接种期间的水电费。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8.5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新丰县体育馆新冠疫苗大规模接种场所经费的使用，完善体育馆作为新丰县体育馆新冠疫苗大规模接种场所的设施设备，并按要求及时交付使用。

（二）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项目申请资金 828583 元，资金到位 828583 元，2021 年度实际使用 609577.43 元，资金使用率为 73.57%。资金未完全支出的原因是制定预算时水电费预估较大，在使用过程中体育馆工作人员加强对场所的巡查，厉行节约，大大减少了水电费的支出。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完善体育馆馆内的空调、网络、电路、监控等设备，及时交付县疫情防控指挥部办公室使用，缓解我县疫苗接种人群过多及医疗机构场地不足问题。

项目监管情况：项目实施过程中接受新丰县财政局的监督和指导，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采购空调 11 台，完善体育馆设施设备。

质量指标：各种设备及安装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根据财政部办公厅关于疫情防控采购便利化的通知的要求进行采购，采购工作规范。

时效指标：按文件要求，所有项目按要求于 6 月 5 日完成并交付使用。及时支付水电费，保障场正常运转。

成本指标：控制使用预算资金完成新丰具体育馆新冠疫苗大规模接种场所设备采购、安装。节约用水、用电。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新丰具体育馆新冠疫苗大规模接种场所的投入使用有效缓解疫苗接种场地不足的问题，为疫情防控工作提供有力的保障。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群众满意度高。

三、主要问题及原因

无。

四、改进计划或建议

无。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新媒体、旅游平台建设维护专项经费项目单位：

(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新媒体、旅游平台建设维护专项经费预算批复 8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8 万元。资金用于新丰旅游微信平台、小程序开发、维护和宣传。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8.5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做好宣传及新丰旅游微信平台、小程序开发等新媒体的推广建设,扩大新丰文化旅游辐射影响力度。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预算 8 万元,资金到位 8 万元。2021 年共支出 8 万元:新丰旅游小程序系统维护年费 6000 元,新媒体平台短视频征集发布费用 3 万元,与新丰好帮手微信公众号合作 1 万元,与新丰家园网合作 1.2 万元,新媒体线下宣传广告费 4150 元,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稿费 17850 元。2021 年支出率 100%。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根据 2021 年度工作实际,加强“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的维护和宣传,根据新丰文化旅游市发展新形势,快旅游产业的发展,加快新媒体的建设,完善微信平台功能,开展线上线下活动,扩大新丰旅游辐射影响力度,提高新丰旅游

知名度和影响力；做好推广新丰旅游微信平台及小程序等新媒体的建设，扩大公众号影响力，“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关注度逐年增加。

3.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数量指标：“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年发布微信原创推文数量 150 篇，合作自媒体新丰好帮手、新丰家园网转载及原创新丰旅游推文数量 100 篇以上。

质量指标：“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关注度逐年增加。微信平台发布的短视频宣传符合新丰实际，视频质量优秀。

时效指标：“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及时更新推文、咨询。

成本指标：使用县级预算资金，完成“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的维护、宣传任务，完成小程序的点位更新。

经济效益指标：加快旅游产业的发展，针对珠三角游客，加强“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宣传推介力度，增加新丰旅游知名度，为新丰旅游、经济、社会、文化发展提供助力,有效推动文化旅游市场的复苏，旅游总收入达 9 亿元。

社会效益指标：通过“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的推文和宣传，促进我县旅游发展，提升旅游吸引力。

环境效益指标：通过“新丰旅游”微信公众号的推文和宣传，促使当地的旅游环境的改善，不会对环境造成负面影响。

公众满意度：公众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因新媒体建设、维护经费有限，只能开发和维护新丰旅

游小程序功能，未能开发智慧旅游平台，宣传效果的影响力有限。

三、改进意见

加大对智慧旅游平台的经费支持，开发新丰智慧旅游平台。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原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差额补贴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朱婷婷

联系电话：229921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新丰县人民政府文件《关于同意新丰县电影公司转制实施方案（重新修订）的批复》（新府【2012】81号）解决电影历史遗留问题，缓解社会矛盾。原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含五年内退休人员退休后）养老金，与2005年事业单位标准计算的退休金相比（按照新华书标准）差额部分由县财政补足。根据《关于批复2021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号），2021年新丰县文化广电旅游体育局安排原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差额补贴18.35万元。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项目的实施有效解决电影历史遗留问题，缓解社会矛盾。自评得分100分，自评等级为“优”。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原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差额补贴资金到位18.35万元，到位率100%。2021年共支出资金17.0021万元，支出率92.65%，未全部支出的原因是有一名退休职工于2021年去世，工资差额补贴停发。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2021年，我局根据方案，原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含五年内退休人员退休后）养老金，与2005年事业单位标准计算的退休金相比（按照新华书标准）差额部分由县财政补足。

按季度发放退休工资差额补贴。解决电影历史遗留问题，缓解社会矛盾。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1) 产出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数量指标：2021年初，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在册30人，补助发放人数30人。

质量指标：资金按季度发放，发放率100%。

时效指标：2021年按季度及时发放电影公司退休职工工资差额补贴。

成本指标：资金发放标准按财政局核准金额发放。

(2) 效益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社会效益：解决电影历史遗留问题，缓解社会矛盾

(3) 满意度指标完成情况分析

原电影公司退休职工满意度高。

(三) 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本项目资金支出绩效管理工作还存在绩效目标申报不够全面，绩效指标量化不够，绩效自评组织实施还不够规范等问题，在今后的工作中需要进一步加以改进和完善。

三、改进意见

加强项目资金的投入，加强对部门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工作的培训和指导，提高部门绩效自评质量。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濂溪祠日常维护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小珍

联系电话：2251078

填报日期：2022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新财预[2020]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博物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濂溪祠日常维护经费 3.62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3.62 万元。资金用于新丰县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维护费。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2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濂溪祠的日常性维护及修缮,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有效的保护。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投入 2020 年 2.54 万元,2021 年 3.62 万元,2021 年度共实际支出 3.62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资金已完全支付。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濂溪祠进行瓦面铺瓦、清理排水沟、环境卫生、水电表更换等日常维护,达到县保单位进行有效保护。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范围,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产出情况：2021 年完成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 1 个。濂溪祠的瓦面铺瓦、清理排水沟、环境卫生、水电表更换等日常维护。

项目完成进度及质量：对县级单位进行维护是按照文物保护单位维护基本原则进行，坚持了原材料、原形制、原工艺、原做法原则，坚持“最小干预原则”，施工符合规范。全面地保存、延续了文物建筑历史信息和价值，达到了消除文物安全隐患的目的。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日常维护，并通过验收后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维护进一步实现了对文物保护单位科学高效的保护，有利于地方人文、历史文化的传承和发扬，提升文物保护工作的社会公众效益，改善文物保护单位周边环境，促进了地方旅游及相关产业的发展，对经济建设起到一定推动作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县级文物保护经费支持的项目，仅能做到捡漏及简单的维护，基本不能对文物大型的维护。如政府不加大投入，文物保护工作将面临巨大困难，一旦出现文物安全事故，社会影响极大。

三、改进意见

建议县级财政增加市级文物保护经费，加大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三普登记名录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全县文物保护单位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小珍

联系电话：2251078

填报日期：2021 年 4 月 5 日

一、基本情况

根据《关于批复 2021 年部门预算的通知》(新财预〔2021〕1 号),县财政局对新丰县博物馆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经费 8 万元,项目指标金额 8 万元。资金用于新丰县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维护费。

二、自评情况

(一) 自评分数

自评分数 92 分,自评等级为优秀。通过对全县县级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性维护及修缮,对不可移动文物进行有效的保护。

(二) 资金使用绩效

1.资金支出情况。

资金投入 8 万元,2021 年度实际支出 8 万元,资金使用率为 100%,资金已完全支付。

2.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坚持“保护为主,抢救第一,合理利用,加强管理”的文物工作方针,对全县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维护,比如对沙田文武帝阁塔、黄礲营盘革命烈士纪念亭、梁坝革命烈士纪念亭、麻埔石桥等县级文保护单位的周边清除杂物、环境卫生、疏通排水等方面进行清理和维护,对省保单位雁塔进行增设防雷设施,达到省保单位进行有效保护。项目资金的使用严格按照规定使用范围,专款专用。在使用过程中坚持严格会计制度,对项目资金按项目单独核算实行“专款专用、专人管理”,未挤占挪用项目资金,发挥了专项资金的应有的作用,符合财务合规性。

3. 资金分用途使用绩效。

项目产出情况：2021 年完成对全县县级文物保护单位进行日常维护，比如对沙田文武帝阁塔、营盘革命烈士纪念亭、梁坝革命烈士纪念亭、麻埔石桥等县级文保护单位的周边清除杂物、环境卫生、疏通排水等方面进行清理和维护，对省保单位雁塔进行增设防雷设施等 11 个文物保护单位的有效保护。

项目完成进度及质量：对全县县级单位进行维护是按照文物保护维护基本原则进行，坚持了原材料、原形制、原工艺、原做法原则，坚持“最小干预原则”，施工符合规范。全面地保存、延续了文物建筑历史信息和价值，达到了消除文物安全隐患的目的。2021 年 12 月 30 日完成雁塔防雷工程，并通过验收，提交结算报告后及时支付项目资金。

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全县文物保护单位的日常维护进一步实现了对文物保护单位科学高效的保护，有利于地方人文、历史文化的传承和发扬，提升文物保护工作的社会公众效益，改善文物保护单位周边环境，促进了地方旅游及相关产业的发展，对经济建设起到一定推动作用。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县级文物保护经费支持的项目，仅能做到捡漏及简单的维护，基本不能对文物大型的维护。如政府不加大投入，文物保护工作将面临巨大困难，一旦出现文物安全事故，社会影响极大。

三、改进意见

建议县级财政增加市级文物保护经费，加大对县级文物保护单位和三普登记名录的不可移动文物的保护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购置报刊杂志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图书馆（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珊

联系电话：15814982299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年县财政拨款购置报刊杂志专项经费2万元。项目资金设立为每年新增报刊杂志一批，改善馆藏报刊量，吸引更多读者，提高全民阅读能力，丰富全民业余生活水平，提高全民素质；符合省、市和县的政策，属于省、市和县政策优先支持的领域和范围。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用于购置报刊杂志。绩效指标：2021年新增报刊16份、杂志114类，改善馆藏报刊杂志量；总投入情况：2万元（包括人、财、物等方面）。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比对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该项目绩效自评分数为90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购置报刊杂志99类，总价2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购置报刊16份、杂志114类，实际购置报刊杂志99类。

（三）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因近期报刊杂志涨价，建议加大报刊杂志购置专项经费拨款力度。

财政支出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图书购置专项经费

项目单位：新丰县图书馆（公章）

(一级预算单位)

填报人姓名：潘丽珊

联系电话：15814982299

填报日期：2022 年 3 月 31 日

一、基本情况

2021年县财政拨款图书购置专项经费5万元。项目资金设立为每年新增图书一批，改善馆藏图书量，吸引更多读者，提高全民阅读能力，丰富全民业余生活水平，提高全民素质；符合省、市和县的政策，属于省、市和县政策优先支持的领域和范围。

预期总目标及阶段性目标情况：用于购置图书。绩效指标：2021年新增图书2000册，改善馆藏图书量；总投入情况：5万元（包括人、财、物等方面）。

二、自评情况

（一）自评分数

经比对绩效自评指标评分标准，该项目绩效自评分数为91分。

（二）资金使用绩效

1. 资金支出情况。

2021年购置图书1979册，总价5万元。

2. 资金完成绩效目标情况。

预期购置图书2000册，实际购置图书1979册。

（四）资金使用绩效存在的问题

无。

三、改进意见

因近期图书涨价，建议加大图书购置专项经费拨款力度。